

正本

財團法人臺北市傳德慈善基金會 函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局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
22號3樓

聯絡人：陳文隆
電話：02-77516956#101
傳真：02-25923377

E-mail:wenlong@bliss.foundation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0 日
發文字號：傳文字第 11221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會辦理之「傳德急難救助專案實施要點」，敬請 貴單位協助
轉知所轄分支機構周知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臺北市傳德慈善基金會關懷弱勢族群，為發揮本基金會會務宗旨，
協助遭受傷病、急難或災害之個人或家庭度過危機，提供個案經濟
支持，扶助自立，特設立傳德急難救助專案。

二、救助對象：

個案因疾病或重大傷害等緊急災難事件，造成家庭之生活困難，需
要 經濟協助者。（包括醫療扶助、緊急生活扶助等。）

(一) 醫療扶助：

遭逢意外事件或罹病，無力支付醫療相關費用者。

(二) 緊急生活扶助：

遭逢天災、意外、家庭變故、罹患重大疾病、死亡，導致家庭陷
入困境者。

(三) 長期扶貧：

個案屬於長期扶貧，一年以上案情為弱勢家庭者、導致家庭陷入
困境者。

三、呈請 貴單位協助轉知所屬，以利本會得以即時協助遭受傷病、急
難或災害之個人或家庭度過危機。

四、本會辦理之急難救助專案實施要點、肖像權同意書及急難救助轉
介表等，請至本會官網(如下網址)下載。

<https://www.bliss.foundation/OnePage.aspx?mid=18&id=31>。

線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各大專院校
副本：

董事長 林傳凱